



# 英國臺商服務手冊

駐英國臺北代表處

電子檔下載網址：<https://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 歡迎下載分享 臺商服務手冊

為擴大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現有資源，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彙整政府各部門相關輔助及服務資源，並針對臺商所關切議題，因地制宜彙編「臺商服務手冊」。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已公告於僑務委員會官網「僑臺商專區」，歡迎各界人士透過以下網址免費下載印製及參考運用並請踴躍分享。



**臺商服務手冊**  
服務資訊讓您一手掌握  
歡迎下載使用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下載**  
[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http://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 ✓ 彙整海外服務資源
- ✓ 協助海外臺商掌握在地經貿局勢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 英國臺商服務手冊

|                              |    |
|------------------------------|----|
| 序言.....                      | 3  |
| 委員長的話.....                   | 5  |
| 壹、駐英國代表處簡介.....              | 6  |
| 一、駐英國代表處.....                | 7  |
| 二、駐愛丁堡辦事處.....               | 8  |
|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 9  |
| 一、領務業務諮詢.....                | 9  |
| 二、教育業務諮詢.....                | 9  |
| 三、經濟業務諮詢.....                | 10 |
| 四、科技業務諮詢.....                | 10 |
| 五、僑務業務諮詢.....                | 11 |
| 參、經貿合作.....                  | 12 |
|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 12 |
|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 13 |
|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 16 |
| 伍、人才交流.....                  | 17 |
|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 17 |
|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 19 |
| 陸、區域鏈結.....                  | 20 |
|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等..... | 20 |
| 二、臺商投資英國情形及分布概況.....         | 20 |
| 三、重要商會組織.....                | 20 |
|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 22 |
| 捌、臺商子女就學.....                | 23 |
| 玖、臺商醫療.....                  | 27 |
|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 28 |
|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 28 |

|  |    |
|--|----|
|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 29 |
| 三、ESG 資源專區 .....                           | 30 |
|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 31 |
|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 32 |
|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 34 |
|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 35 |
|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 37 |
|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 38 |
|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 40 |
|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 41 |
| 十二、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 44 |
|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 45 |
|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 46 |
|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 47 |
|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 48 |
| 十七、歐美地區廣設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                    | 49 |
| 十八、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 50 |
| 拾壹、英國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 51 |
| 一、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                           | 51 |
| 二、投資主管機關或有關服務單位.....                       | 52 |
|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                         | 53 |
|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備文件及流程..... | 54 |

## 序言

我國長年致力推展與英國雙邊關係及各領域之合作，我駐英機構係於1963年9月設立，原名為「自由中國中心」(Free Chinese Centre)，1992年4月15日改稱「駐英國臺北代表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K.)，1998年我國於蘇格蘭設立駐愛丁堡辦事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K., Edinburgh Office)。

近年來兩國民間交流與合作日益頻繁，2009年3月3日英國給予我國護照持有人6個月非工作免簽待遇，為歐洲第一個對我開放免簽的國家。根據統計，國人訪英人數已由2008年的2萬6,100人次，快速成長為2019年的12萬7,000人次。2016年英國宣布將我列為「登記旅客快速通關計畫」適用國家，進一步提升我經常訪英旅客之旅行便利。2021年5月20日英國宣佈將臺灣列入可免試互換駕照對象。臺英雙方於2023年11月簽署提升貿易夥伴關係協議(Enhanced Trade Partnership(ETP) Arrangement)，為臺英長期經貿策略夥伴關係奠定重要的基礎架構。

依據英國官方統計資料，2022年臺英雙邊貿易總額為66.56億美元，較2021年成長6.72%，其中英國自臺灣進口46.14億美元，成長5.45%，出口至臺灣20.42億美元，成長9.72%。英國為臺灣在歐洲的第3大貿易夥伴，臺灣則為英國在亞洲地區之第10大貿易夥伴。另2023年1至11月臺英雙邊貿易總額為56.75億美元，英國自臺灣進口36.27億美元，出口至臺灣20.48億美元。

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司統計，截至2023年臺商經核准前來英國投資或設立據點案件累計達244件，居我對歐投資之第2位，僅次於德國。在投資金額部分，累計達33.54億美元，占我國在歐洲總投資額約17.94%，居我對歐投資第3位，次於德國及荷蘭。不論以投資件數或投資金額做比較，英國均是我商在歐洲投資的優先選擇對象之一。

2020年以來，世界政經局勢瞬息萬變，除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全球，另美中貿易緊張情勢及英國脫歐等經貿環境變化等，對許多企業都造成嚴重衝擊，我政府也積極協助企業調整布局，而英國是臺灣重要貿易夥伴，英國在脫歐後，將擁有自主的對外貿易政策，正是臺英深化夥伴關係的契機。

透過《英國臺商服務手冊》之編纂，彙整本處各項業務聯繫資訊，希冀能提供有意前來英國之臺商相關參考資訊，藉此深化臺商朋友們與本處的聯繫，駐處除透過參與商會活動等方式瞭解臺商建言，並將持續提供大家更便捷之服務，手冊內的相關資訊未來亦將適時更新檢視，倘各位臺商有任何指教亦請不吝與我們分享。

謹祝福各位闔家平安健康，事業鴻圖大展。

駐英國臺北代表處 代表

姚金祥

2024年2月

## 委員長的話

海外臺商長年在僑居國發展，具有當地政經基礎，是我國國力在海外的延伸，也是對市場產業最敏銳的對應觀察者，可提供政府相關規劃之建議，帶動國家進步發展。展望當前全球經濟趨勢，受到美中貿易衝突、俄烏戰爭及中東地緣政治緊張情勢等因素持續影響，無不加速全球供應鏈重組及經濟策略的重新布局。海外臺商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永續經營及升級轉型等，都面臨各項挑戰，亟需政府相關政策及計畫來對應。

為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政府各部門相關服務資源，並聚焦臺商關切主題及各國總體投資環境等議題，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因地制宜彙編北美洲12冊、中南美洲4冊、歐洲4冊、亞洲8冊、非洲2冊及大洋洲4冊，共計34冊《臺商服務手冊》，並與時俱進，持續定期更新內容，期能對深耕當地國多年之資深臺商或初來乍到之新手臺商皆有助益，協助其在僑居國穩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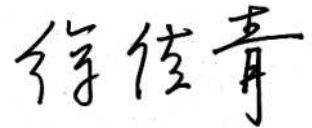
《臺商服務手冊》收錄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服務，透過整合僑委會、海外僑務據點，以及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的 LINE 專線(@Taiwan-Fund)服務連結，提供臺商最即時的聯繫諮詢服務，臺商可透過《臺商服務手冊》以及數位平臺之服務連結，更迅速瞭解政府資源相關資訊。

此外，為因應全球淨零排放趨勢，僑委會自2023年迄今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 ESG 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臺商資訊參考運用；另考量各地法規及臺商企業需求不同，僑委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等相關需求，提供海外臺商相關輔導諮詢，盼結

合各界資源推動全球臺商落實 ESG，協助臺商企業通過挑戰，提升企業競爭力。

今後僑委會仍將秉持一貫的政策立場，透過智能僑務服務，持續輔導與協助臺商事業發展，期許經由本《臺商服務手冊》的編撰，讓臺商在發展事業的過程中，能感受到政府支持的力量。期盼臺商與政府密切攜手合作，使臺灣經濟再度躍升。

僑務委員會 委員長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陳盛豐" (Chen Sheng-feng).

## 壹、駐英國代表處簡介



## 一、駐英國代表處

駐英國代表處於1963年9月設立，原名為「自由中國中心」(Free Chinese Centre)，1992年4月15日改稱「駐英國代表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K.)，長年致力推展與英國之政治、經貿、科技、教育、金融、文化、觀光等各領域之雙邊交流及合作。

|                 |  |
|-----------------|--|
| 駐外館處<br>中文名稱    | 駐英國代表處   |
| 駐外館處<br>英(外)文名稱 | 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K.   |
| 網址              | <a href="https://www.roc-taiwan.org/uk/index.html">https://www.roc-taiwan.org/uk/index.html</a>      |
| 館址              | 50 Grosvenor Gardens, London, SW1W 0EB, UK   |
| 聯絡電話            | 英國境外請撥+44-20-7881-2650<br>英國境內請撥020-7881-2650  |
| 緊急聯絡電話          | 英國境外請撥+44-7768-938765<br>英國境內請撥07768-938675<br>※「急難救助電話」專供國人緊急求助之用，如遭遇車禍、搶劫有關生命安危緊急情況等，非急難重大事件，請勿撥打。 |
| 電子郵件            | <a href="mailto:gbr@mofa.gov.tw">gbr@mofa.gov.tw</a>   |
| 服務時間            | 週一至週五09:00-17:00   |

## 二、駐愛丁堡辦事處

駐愛丁堡辦事處全名為「駐英國代表處愛丁堡辦事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K., Edinburgh Office)，係中華民國政府派駐英國愛丁堡之駐外機構，負責推動蘇格蘭、北英格蘭(Durham 及 Cumbria 兩郡以北)及曼島(Isle of Man)地區之政治、經貿、文化、科技、教育、觀光等領域之雙邊交流，及辦理護照、簽證、文件證明等領事相關事務，功能等同總領事館。

|                         |   |
|-------------------------|---|
| 駐外館處<br>中文名稱            | 駐英國代表處愛丁堡辦事處  |
| 駐外館處<br>英(外)文名稱         | 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U.K., Edinburgh Office  |
| 網址                      | <a href="https://www.roc-taiwan.org/ukedi/index.html">https://www.roc-taiwan.org/ukedi/index.html</a> |
| 館址                      | 1 Melville Street, Edinburgh, EH3 7PE, UK   |
| 聯絡電話                    | 英國境外請撥+44-131-2206886或+44-131-2206890<br>英國境內請撥0131-2206886或0131-2206890                              |
| 緊急聯絡電話<br>(非急難重大事件請勿撥打) | 英國境外請撥+44-7900-990385<br>英國境內請撥07900-990385<br>※「急難救助電話」專供國人緊急求助之用，如遭遇車禍、搶劫有關生命安危緊急情況等，非急難重大事件，請勿撥打。  |
| 電子郵件                    | <a href="mailto:edinburgh@mofa.gov.tw">edinburgh@mofa.gov.tw</a>                                      |
| 服務時間                    | 一般電話諮詢時間：週一至週五9:30至17:00<br>(公定例假日除外)   |

##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 一、領務業務諮詢

#### (一) 領務業務服務內容

1. 核發中華民國護照。
2. 外籍人士赴訪臺灣簽證。
3. 文件證明。
4. 大陸港澳人士辦理入臺許可。
5. 提供旅外國人急難救助服務。

#### (二) 駐英國代表處領務組

1. 受理時間：週一至週五09:30-12:30 (申辦領務案件須事先電話預約；其餘時間為內部作業及相關文件製作，不對外開放)
2. 領務轄區：除駐愛丁堡辦事處轄區以外之英國全境(含 Guernsey、Jersey)及北愛爾蘭，兼理維京群島、開曼群島、塞席爾、獅子山、迦納、福克蘭群島、土克凱可群島(Turks and Caicos Islands)
3. 聯絡電話：+44-20-7881-2650
4. 聯絡電郵：consular.gbr@mofa.gov.tw
5. 緊急聯絡電話：英國境外請撥+44-7768-938765；英國境外請撥+44-7900-990385

#### (三) 駐愛丁堡辦事處

1. 受理時間：週一至週五9:30至12:30 (公定例假日除外)
2. 領務轄區：蘇格蘭、英格蘭北部(即 Durham 及 Cumbria 郡連線(含)以北地區，含 Isle of Man)
3. 聯絡電話：+44-131-2206886
4. 緊急聯絡電話：英國境外請撥+44-7900-990385；英國境內請撥07900-990385

### 二、教育業務諮詢

#### (一) 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服務內容

1. 執行臺英學術合作計畫及辦理臺英教育及體育交流活動
2. 邀請大學校長及重要教育機構首長訪臺
3. 協助英國人士赴臺留學或學習語文，及辦理臺灣獎學金與華語文獎學金計畫
4. 配合推動「雙語國家政策」，推廣臺灣華語文及協助臺英中小學建

立姊妹校及語文交流

5. 學人及公自費留學生之聯繫服務
6. 協助留學生社團舉辦活動
7. 協助國內大學依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作業要點」查證英國及愛爾蘭學歷採認事宜
8. 蒐集編譯教育資料

(二) 聯絡資訊

1. 電話：+44-20-7436-5888
2. 電傳：+44-20-7436-2605
3. 電郵：london@mail.moe.gov.tw
4. 地址: Suite 3, 73/75 Mortimer Street, London W1W 7SQ

### 三、經濟業務諮詢

(一) 駐英國代表處經濟組服務內容

1. 發展臺灣與英國的雙邊經貿關係
2. 推動臺灣與英國官方與民間之產業科技合作與技術移轉
3. 宣揚臺灣經濟政策，提供英方有關我國之經貿或法規等相關資訊，促進雙邊經貿資訊交流
4. 蒐集英國經貿政策、經貿相關法規與商情資訊，協助我國廠商在英國投資與經商
5. 舉辦產業投資及貿易商機媒合活動，推動英國廠商赴臺投資及與臺灣廠商進行合作
6. 蒐報英國政府採購商機資訊

(二) 聯絡資訊

1. 電話：+44-20-7839-1866
2. 傳真：+44-20-7839-1871
3. 電子信箱：[london@ecotro.org.uk](mailto:london@ecotro.org.uk)

### 四、科技業務諮詢

(一) 駐英國代表處科技組業務內容

1. 拓展我國與英國、愛爾蘭、冰島、約旦、沙烏地阿拉伯及阿拉伯大公國等國雙邊科技合作與交流
2. 建立互惠性科技合作協定及合作管道
3. 推動國際合作研究計畫並加強參與國際科技組織

4. 支援雙邊及國際學術交流活動
5. 為科學園區之窗口，引進高科技廠商及推動科技移轉
6. 聯繫與服務海外華裔學人和學術社團
7. 科技資訊之蒐集及分析

(二) 聯絡資訊

1. 電話：+44-20-7881-2670
2. 傳真：+44-20-7730-3139
3. 電郵：[eng01@nstc.gov.tw](mailto:eng01@nstc.gov.tw)
4. 網站：<https://www.nstc.gov.tw/uk/ch>

**五、僑務業務諮詢**

(一) 駐英國代表處僑務組業務內容

1. 僑團聯繫服務
2. 僑校聯繫輔導及僑青服務
3. 僑臺商事業輔導及組織服務
4. 僑生返國升學輔導
5. 僑務電子報等僑務文宣服務

(二) 聯絡資訊

1. 電話：+44-20-7881-2679
2. 電郵：[ocac.gbr@mofa.gov.tw](mailto:ocac.gbr@mofa.gov.tw)
3. Line ID：Taiwan-London

## 參、經貿合作

###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 (一) 提供投資經貿資訊：收集、提供英國政府相關法令措施、經貿消息、評比、數據等，以期在資訊通暢的情況下，企業營運更加順利。
- (二) 協助排除投資障礙：透過我國與各國投資主管機關對話機制、雙邊部次長級經貿諮商會議或世貿組織雙邊會談機制，解決臺商投資障礙。
- (三) 加強與海外臺商聯誼組織互動交流：輔導臺商聯誼組織運作並加強互動交流：與亞洲、歐洲、北美洲、中南美洲、非洲、大洋洲等6大洲際臺商總會保持密切聯繫，促進世界各地臺商之交流與團結，並提供海外臺商互動平臺，分享商機，並發揮協調整合之功能。
- (四) 編印各國投資環境簡介等刊物及建置相關網站：編印各國投資環境簡介約70餘國，介紹各國最新之經貿情勢；並建置「投資臺灣入口網」提供政府相關法令措施、各國經貿消息、評比、數據等，並發行專家撰寫對重要經貿事件之觀點，提供國內外臺商經貿新知，以期在資訊通暢的情況下，企業營運更加順利。(聯絡資訊可參考投資臺灣入口網，網址：<https://investtaiwan.nat.gov.tw/twBusiness?lang=cht>)
- (五) 英國投資環境簡述

英國係以投資開放及公司稅制低享譽世界，英國並無明文外資投資規範，視同外資與本國人相同待遇，英國並係工業革命之發源地，工業基礎完善，工商業發達，各項支援工業齊全，倫敦復為世界金融中心之一，金融及服務業亦極發達。英國自1980年代以來即進行國營事業私有化，政府更致力於制定投資優惠政策與規定。英國歡迎外商投資，尤其是新技術的引進，外資公司與英資公司在英國享受同等投資優惠。英國政府為鼓勵外商及當地廠商在英投資設廠，訂有優惠之獎助辦法，其中全國性獎勵措施包括：先進技術計畫及一般工業合作計畫等。其他獎勵措施如地區性獎勵、北愛爾蘭特別獎勵、自由貿易區、職業訓練獎助以及相關獎勵措施等，有助降低投資者因應投資之資金需求，增加投資報酬

率。

英國有關就業條件、安全、消費者權益及環保方面之立法亦十分廣泛週全。有關勞工法規方面，英國在勞工法規方面，較歐洲大陸其他國家為寬鬆。另外，英國為國際金融中心，首都倫敦為世界最繁華的都會之一，本地及外商銀行林立，計約有70多國500餘家銀行在倫敦設有銀行或分行；並擁有各種交易所，各項金融工具齊全。

綜合以上所述，英國作為一個海外投資市場具有相當多的優勢，包括優越的地理位置、良好的金融商業制度、發展完善的基礎建設及交通系統、高素質的勞動力、充足的能源、強大的研發能力等。惟自2016年6月23日，英國舉行歷史性的公投決定脫歐後，經過4年半的紛擾，英國首相於2020年12月24日宣布與歐盟達成脫歐後之貿易協定，確定與歐盟間貨品貿易維持零關稅、零配額，另該協定亦涵蓋服務、投資、競爭、國家補助、稅務透明化、航空及陸運、能源與永續性、漁業、資料保護、社會保險協調等，大致提供英國與歐盟市場商業往來之架構，降低英國投資環境的不穩定性。

為減少英國失去歐盟主要市場後，外資在英國的製造商和服務公司可能會減少在英國的投資，英國政府於2020年11月9日宣布在國際貿易部下成立新的投資辦公室(Office for Investment)，以促進外國高價值投資機會對英國的投資，例如實現淨零淨值、基礎設施投資以及促進研發。

英國自脫歐後，政府可以自行採行對其國家有利之政策，可預期未來政策將視時局之變化隨時進行調整。我商如有意前來英國投資，建議我國廠商務將英國脫歐後與歐盟關係之變化納入評估與考量。我國廠商可逕至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或英國國際貿易部之全球商情網，取得與英國脫歐相關之最新動態消息。

##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 (一) 關於外貿協會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簡稱外貿協會）為臺灣最重要的貿易推廣機構，為經濟部結合民間工商團體成立之公益性財團法人，設立宗旨在協助業者拓展對外貿易。目前，外貿協會擁有 1,300 多

位訓練有素的貿易專才，除臺北總部外，設有桃園、新竹、臺中、臺南及高雄等 5 個國內辦事處和遍佈全球逾60個駐外據點，另相繼設立臺灣貿易中心、臺北世界貿易中心等姐妹機構，形成完整的貿易服務網，是業者拓展貿易的最佳夥伴 為強化跨領域整合創新，外貿協會重新定位為國際鏈結智慧整合中心（smart integrator），結合法人、大學、觀光、展會、城市、公協會、海外臺商，為業者開發國際市場、進行國際合作、連接國際網絡，提供整合性服務。

## (二) 外貿協會10大核心業務

1. 拓銷全球市場
2. 提升臺灣產業形象
3. 推廣服務業貿易
4. 提供市場研析及商情
5. 加強數位及電商行銷
6. 運用大數據發掘商機
7. 培訓國際企業人才
8. 辦理臺灣國際專業展
9. 營運展覽館及會議中心
10. 推動國際經貿聯繫

## (三) 關於倫敦臺灣貿易中心

倫敦臺灣貿易中心為外貿協會於英國設立之代表辦事處，服務轄區涵蓋英國、愛爾蘭、冰島、芬蘭、瑞典、挪威，主要任務為協助引薦有意向臺灣採購及進口商品之國外企業與臺灣業者聯繫及洽談，並透各種實體及線上活動推廣臺灣產品、技術及服務。

## (四) 倫敦臺灣貿易中心的服務

1. 邀請國外買主與我商進行貿易洽談
2. 邀請國外買主聽取我商產品介紹及發表會
3. 邀請國外買主參觀臺灣國際專業展
4. 依據產業需求撰寫轄區產業及市場商情報導
5. 邀請國外業界領袖及產業專家擔任論壇講師，分享國外市場及產業訊息
6. 依據我商需求提供轄區潛在買主資訊及拓銷建議



7. 協助我商與轄區內潛在買主聯繫，開發新買主
8. 與轄區內食品通路業者合作辦理臺灣食品節活動，推廣臺灣食品
9. 協助我國參展團、貿易訪問團及專業拓銷團於轄區內之拓銷活動
10. 於轄區內辦理說明會推廣臺灣產業及展覽
11. 推廣外貿協會所辦理的各項活動，增加媒體曝光度
12. 協助我國新創業者與轄區企業合作或參加轄區新創活動
13. 協助我商爭取國外政府採購標案
14. 推廣國際型會議在臺舉辦及赴臺商務觀光
15. 協助轄區內外商赴臺投資考察相關初步諮詢

(五) 倫敦臺灣貿易中心聯絡方式

電話：+44-20-7638-4676

電郵：[london@taitra.org.tw](mailto:london@taitra.org.tw)

地址：3<sup>rd</sup> Fl., 29 Wilson St., London EC2M 2SJ, UK

##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 一、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簡介

為協助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僑務委員會協輔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僑臺商融通資金所需之信用保證，協助順利取得金融機構之融資，以發展經濟事業，並藉著分擔金融機構融資風險，提升金融機構放款意願。

### 二、服務內容

(一)合作銀行：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於全球25國、50個都會區內共有197家承辦金融機構，另亦可運用國內31家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方式申辦。

(二)最高保證融資金額

1. 最高融資金額上限為200萬美元。
2. 配合政府拓展新南向及非洲市場政策，其同一經濟利害關係人均設立於該地區者，融資額度合計最高250萬美元。
3. 利率：由銀行依市場成本加碼後定價收取。
4. 保證手續費：年率0.2%~0.6%。

諮詢請洽該基金窗口劉經理或何科長(+886-2-23752961分機18或17)，或掃描下方QR Code以加入該基金LINE專線好友，線上諮詢。(LINE ID: @Taiwan-Fund)

|  |  |
|--|--|
|  <p>LINE ID:<br/>@Taiwan-Fund</p> | <p>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LINE 專線<br/>LINE ID: @Taiwan-Fun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提供僑臺商貸款信用保證</li><li>✓ 申請貸款信用保證諮詢服務</li><li>✓ 僑臺商與銀行連繫服務</li><li>✓ 信用保證規定說明與釋疑</li><li>✓ 信用保證業務宣導服務</li></ul> <p>(總機值機時間：臺灣時間為周一至周五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br/>(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專線+886-2-23752961)</p> |
|--|--|

## 伍、人才交流

###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 (一) 國際科技及學術研究合作交流補助資訊

臺英之間簽有多項由雙邊共同補助的學術交流合作計畫，其中與英國王家學會(Royal Society)、英國國家學術院(British Academy)、愛丁堡王家學會(Royal Society of Edinburgh)以及生物技術暨生物科學研究委員會(Biotechnology and Biological Sciences Research Council)、自然環境研究委員會(Natural Environment Research Council)等協議機構均維持每年定期徵件，交流合作項目包括高層互訪、學研人員互訪、共同研究、雙邊研討會等，每年與英國共同補助約四十件計畫案。

#### (二) 資源及諮詢提供

駐英國代表處科技組定期於官網發佈國際學術新知發表與科研成果、國際科技交流合作管道與內容、全球科技產業動態與趨勢、國際新創加速器相關資訊等，以及宣導各項政策、補助機會、攬才措施、工作機會及獎學金等資訊；並定期聯繫海外學人動態，即時提供諮詢及協助，如有相關問題，亦可透過科技組之服務窗口平臺聯繫詢問(請詳貳、服務窗口平臺-科技組業務諮詢)。

#### (三) 補助臺英科技社團

我國積極成立、輔導、補助各類駐地科技社團，透過座談及研討會等各類活動來逐步展開運作，希望透過這些社團強化並擴大與轄區內臺英各類科研網絡之交流，促進我科研人才與在地或國際研究社群連結，以達到促成我國新創團隊與國際生態系鏈結的目的。關於科技社團的參與或成立，以及「補助轄區臺裔科技社團辦理活動」之申請，請逕與駐英科技組聯繫。

現已成立之主要社團如下：

##### 1. 「倫敦臺灣生物醫學學會(LTBS)」

###### 簡介

「倫敦臺灣生物醫學學會(London Taiwanese Biomedical Society, 簡稱LTBS)」2017年成立，致力於串聯旅英生醫界之臺裔學研及業界人士，且與臺灣赴英研修學員保持互動，透過定期舉辦跨領域生物醫學研討會(Interdisciplinary Biomedical Sciences Conference, 簡稱iBS)，加

強學術交流以及合作，提升生醫研究之廣度及深度，促進臺英學研及業界之傳承與交流。成立至今已辦理13屆 iBS 系列研討會。每場研討會預計邀請六位講者，除積極邀請已在英國任教(等同 lecturer(含)以上職級)之講者，亦邀請業界及職涯初期研究人員 (early career researchers)，如博士後研究員及博士候選人等與會，藉此研究發表及鏈結平臺強化產學研間之互動及交流。

#### 執行方式及目的

定期於大倫敦地區舉辦「臺灣生物醫學會跨領域研討會 (Interdisciplinary Biomedical Sciences Conference)，簡稱 iBS」加強學術交流以及合作，提升生命科學研究之廣度及深度。鏈結全球各地旅外臺灣生物科技組織，分享知識及在經驗。協助旅英生物醫學領域及研究人員職涯發展以學術經驗分享交流。

#### 聯絡資訊

聯絡方式：[ltbiomedsoc@gmail.com](mailto:ltbiomedsoc@gmail.com)

臉書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LTBSstw>

## 2. 「蘇格蘭臺灣學人協會」

#### 簡介

「蘇格蘭臺灣學人協會 (Taiwanese Scholar Association of Scotland，簡稱 TSAS)」TSAS 於2018年年中成立，旨在整合蘇格蘭地區臺裔資深科研人員、博士後研究人員、博士研究生及旅居蘇格蘭之臺商及僑民之間的交流及互動。該會以辦理各項活動之方式了解生物醫學相關領域臺灣學者於蘇格蘭地區之研究發展近況，配合科技部各類臺英合作機構媒合合作機會。同時廣納各方意見研擬並規劃辦理科技研討會，於每年年末邀請所有社團成員參與年會，共同審視該年度之運作成效並規劃來年科研相關活動之推展。

#### 執行方式及目的

該會採每月定期/或不定期座談式聚會，以促進不同領域及學門間與會人士交流，會中廣納各方意見研擬並規劃辦理科技研討會，於每年年末邀請所有社團成員參與年會，共同審視該年度之運作成效並規劃來年科研相關活動之推展。

#### 聯絡資訊

聯絡方式：[tsas.taiwan@gmail.com](mailto:tsas.taiwan@gmail.com)

臉書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TSAS.Taiwan>

### 3. 「倫敦科技促進會-臺灣分支」

#### 簡介

「倫敦科技促進會-臺灣分支 (Tech London Advocates-Taiwan, 簡稱 TLA-Taiwan)」 TLA-Taiwan 於2018年成立，旨在搭建倫敦與臺灣科技新創橋樑，透過此社群網絡，辦理各類型活動，分享資訊。TLA-Taiwan 為倫敦科技促進會(Tech London Advocates, TLA)之分支，TLA 成立於2013年，為匯聚全球科技、創業和投資精英之非營利組織。TLA 創始人為 Russ Shaw 是倫敦市長辦公室的倫敦科技大使(London Tech Ambassador)，並為倫敦科技週(London Tech Week)指導小組的成員(founding partner)。TLA 詳情請參照：<https://www.techlondonadvocates.org.uk/about/>

#### 執行方式及目的

配合 TLA 的成立宗旨，TLA-Taiwan 將持續鏈結倫敦與臺灣的科技及新創人才和投資精英，以網絡鏈結(Networking)、研討會及配合倫敦科技週(London Tech Week)辦理「臺灣科技日」等方式鏈接倫敦及臺灣科技生態系(tech ecosystems)之新創人才，提供臺英產學/新創界之交流平臺，藉此區域網絡的成立進而促進團隊間之合作。

#### 聯絡資訊

聯絡方式：Twitter @TLA\_Taiwan

TLA-Taiwan 網址：<https://www.techlondonadvocates.org.uk/working-groups/taiwan/>

##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無

## 陸、區域鏈結

###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等

英國與我國簽署之協定有：

- (一) 避免所得稅及財產交易所得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
- (二) 臺英航空服務營運協定
- (三) 臺英智慧財產權合作備忘錄
- (四) 臺英經貿交流瞭解備忘錄
- (五) 臺英生物材料寄存相互承認備忘錄
- (六) 臺英農業合作瞭解備忘錄
- (七) 臺英創新研究發展合作備忘錄
- (八) 臺英提升貿易夥伴關係協議

### 二、臺商投資英國情形及分布概況

依據英國官方統計資料，2022年臺英雙邊貿易總額為66.56億美元，較2021年成長6.72%，其中英國自臺灣進口46.14億美元，成長5.45%，出口至臺灣20.42億美元，成長9.72%。英國為臺灣在歐洲的第3大貿易夥伴，臺灣則為英國在亞洲地區之第10大貿易夥伴。另2023年1至11月臺英雙邊貿易總額為56.75億美元，英國自臺灣進口36.27億美元，出口至臺灣20.48億美元。

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司統計，截至2023年臺商經核准前來英國投資或設立據點案件累計達244件，居我對歐投資之第2位，僅次於德國。在投資金額部分，累計達33.54億美元，占我國在歐洲總投資額約17.94%，居我對歐投資第3位，次於德國及荷蘭。不論以投資件數或投資金額做比較，英國均是我商在歐洲投資的優先選擇對象之一。

如以投資產業別分析，臺商在英國的投資以商業不動產為最大宗，其他如金融服務業、電子資訊業等，均可見到臺商的影子。我國在英投資的電子資訊廠商係以設立銷售據點型態為主；銷售據點亦多具有維修及倉儲、發貨的功能。一般而言，大多數的銷售據點多設立於人口較稠密的東南英格蘭地區，尤其是大倫敦區或是臨近的外圍城鎮如 Slough、Hemel Hempstead、Milton Keynes 等地點。知名臺商包括；長榮海運、陽明海運、長榮航空、中華航空、臺沛食品、友訊科技、群暉資訊、微星科技、華碩電腦等。

### 三、重要商會組織

為整合英國臺商資源與資訊並加強服務，成立英國臺灣商會；另僑務委員會為匯聚歷年所辦的各項研習班、技藝觀摩、企業管理、電子商務等訓練班學員返回僑居地後服務僑社動能，成立英國華商經貿學員聯誼會；另有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英國分會，促進旅英專業女力合作交流。

| 社團名稱                 | 聯絡資訊   |
|----------------------|--|
| 英國臺灣商會               | 臉書：<br><a href="https://www.facebook.com/UKTCC.org.uk/">https://www.facebook.com/UKTCC.org.uk/</a> |
| 英國華商經貿協會             | 電郵：pojuei@gmail.com  |
|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br>企管協會英國分會 | 電郵： <a href="mailto:olive.huang@gmail.com">olive.huang@gmail.com</a>                               |

##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我國人自2009年3月3日起持用內載有我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之我國護照且效期在六個月以上者，赴英旅遊、探親、遊學、參加會議、洽辦商務，於12個月內停留不超過六個月，均可享免簽證入境待遇。國人若擬赴英停留超過6個月或係依親生活、定居、工作或攻讀學位等，仍須先辦妥相關簽證，持以入境英國。最新入境相關規定及須注意事項，請見英國在臺辦事處(<https://www.gov.uk/government/world/organisations/british-office-taipei.zh-tw>)、英國簽證中心(<https://visa.vfsglobal.com/gov/en/gbr>)以及英國政府相關網頁(<https://www.gov.uk/visas-immigration>)。

- 一、英國生物辨識晶片居留許可(Biometric Residence Permit, BRP)制度：此制度自2015年5月31日起實施，適用於赴英停留6個月以上之非歐盟經濟區(European Economic Area, EEA)人士，包括學生簽證、工作簽證及依親簽證申請者。申請者於取得簽證後，須於簽證貼紙指定之30天期限內入境英國，並於入境英國後儘速赴指定郵局領取 BRP（依據申請者於線上簽證申請表所填寫之英國居留地址決定該郵局分局）；倘未於期限內領取 BRP，將可能影響您於英國工作、就學及出入境英國的權利。惟該制度不影響簽證申請程序，亦不會增加簽證申請費用。
- 二、其他注意事項：旅英我國國人在法旅遊期間，倘有英國居留證被竊或遺失情事者，或可於返回英國前，備我國有效護照，向英國派駐法國北站車站(GARE DU NORD)移民查驗官員申請入境許可。英國移民官員查明電腦系統申請人居留資料無誤後，將於申請人護照蓋許可入境章戳以代簽證，當事人並須於入國後2個月內補辦居留證。國人如擬以該方式入境，應事先撥打英國派駐法國北站車站移民官員電話0153209351詢問。



## 捌、臺商子女就學

在英國，五歲至十六歲要接受義務教育，但是目前有越來越多的兒童在三、四歲時進入幼稚園就讀，而年滿十六歲的青少年繼續求學的人數也逐年增加，英國學校、教育機構也因此越來越多。英國四個地區：英格蘭、蘇格蘭、威爾斯及北愛爾蘭，在教育制度與院校種類基本上類似，惟蘇格蘭的教育制度在某些方面則與英國其它地區則有較大不同。

英國學校體系採兩個平行的學校系統：公立學校系統（State System）及私立學校系統（Independent System）。公立學校提供免費教育，而私立學校一般則由學生自己負擔學費。在英國約每十三個學齡兒童中就有一個進入私立學校就讀。英國有2,000多所私立學校，大多數為聲名卓著、歷史悠久的學校。

英國制定有國家統一課程（National Curriculum）：對所有的兒童在每一個學習階段所應達到的最低要求作出了規定。公立學校必須遵守此課程規定，但私立學校並不受此限制，不過有很多私立學校仍會採用國家統一課程來教授學生。

### 一、幼兒與小學教育

英國很多兒童在三、四歲時便進入幼稚園就讀，或者在幼兒學校的幼兒班接受學前教育，然後通常在五歲時進入幼兒學校。就讀公立學校的兒童在七歲時，通常會從幼兒學校進入 Junior School 初級學校就讀。按照公立學校制度，幼兒園與低年級部往往合併為一所學校（稱為小學），讓五歲至十一歲兒童就讀。就讀私立學校的兒童在七歲時，從幼兒學校升入 Preparatory School 預備學校。如果是國際學生，則可能需要寄宿預備學校。在預備學校學習的費用一般包括學費、住宿費、餐飲費、文具費、教材費、體育音樂等活動所需的基本費用，另外如果學生使用電話，學校也會收取電話費。

### 二、中學教育

就讀預備學校（Preparatory School）的兒童在十三歲時即轉入私立中學就讀。（備註：有些私立中學亦被稱為「公立學校」（Public School）。這一名稱具有誤導性，因為這些學校不是公立學校，而是招收錄取自費學生的私立學校。這些學校在幾個世紀以前創立時取名為公立學校，並且一直延

用至今。)年滿十三歲的學生通常需要通過統一入學考試，方可進入私立中學就讀。不過有些私立中學也錄取年滿十一歲的學生，與公立教育系統較為吻合。統一入學考試是所有學校的共同考試，考卷是由學生自己報考的中學批閱。很多英國中學認為統一入學考試並不適用於來自不同教育制度國家的國際學生。因此很多中學都願意調整入學程序與條件，好讓國際學生進入就讀。學生在中學至少要唸到十六歲，才能參加「考試」，如果通過考試才能取得中學教育普通證書(GCSE)，在蘇格蘭則是蘇格蘭教育證書(SCE)。上述考試需要大約兩年的準備時間。大多數學生學習五至十門科目。

### 三、十六歲以後的教育

#### (一) 擴充教育

法律規定年滿十六歲的學生即完成義務教育，畢業後學生可以離開學校開始工作，不過也有很多學生選擇繼續升學。「擴充教育」(Further Education)即是指在十六歲完成義務教育後，所繼續接受的教育與訓練，通常以簡寫「FE」代表。英國目前約有六百多所提供擴充教育的學院。擴充教育學院不僅收中學畢業的學生，也收在職但想進修的人士，或者單純想進修的人士。

完成英國義務教育的學生有下列選擇：

1. 學生可以留在自己的學校，繼續修習第六年級，或者到另一所學校就讀第六年級。在這個階段，每個學校都很專業化，所以也許學生原來的學校並無學生要唸的科系，這時就可到另一所學校就讀第六年級。
2. 進入一所由英國國家資助的第六年級學院就讀，這類學院通常稱為「擴充教育學院」。這類學院通常規模都很大，課程選擇也很多。
3. 或者進入私立的第六年級學院就讀，這類學校通常規模較公立學校小。在接受擴充教育時，學生可以依未來選擇的路大略分為三條不同的學習徑(Three Different Pathways)：學術途徑(Academic Pathway)、職業途徑(Vocational Pathway)、中間途徑(Middle Pathway)：
  - (1) 學術途徑：將來計畫繼續唸大學或大學同級學院取得學位的學生可以選擇這個途徑。國際學生可以選擇唸一年或兩年的課程，要看國際學生在其本國的學術成績與英語能力而定。
  - (2) 職業途徑：如果是決定唸完第六年級後就業的學生，可以選擇學習特

定領域的專業知識與技能的職業途徑。

- (3) 中間途徑：很多擴充教育學院都提供國際學生一個可以同時學習知識與技能的機會。學生會有一些無薪的實習的經驗。選擇這類途徑的課程，學生通常需修習兩年的時間，完成學業後，學生可以繼續進入大學或大學同級學院就讀，或選擇就業。

(二) 擴充教育課程種類：

1. A-Level 教育普通證書進階級：(Advanced Level)：這是進入英國大學或大學同級學院之前最普通的入學需求。學生一般都會依所準備修習的學位課程而選讀二到三門相關科目。A-Level 一般需兩年的修習時間，不過有些地方可以用一年的時間密集修習。
2. AS-Level 教育普通證書進階輔助級：(Advanced Supplementary Level)：AS-Level 是進階級的一半，兩個 AS-Level 等於一個 A-Level。
3. IB 國際中學程度資格：(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這是一個國際性的資格，大部份的國家都認可這個資格（包括英國），擁有該資格的學生可以進入各國大學就讀。
4. NVQ 國家職業資格：(National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主要是以特定工作及能力為基礎的資格，是針對可在工作環境中應用而設計的。
5. GNVQ 普通國家職業資格：(General National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這也是一項與工作有關的資格，比 NVQ 一般性，與特定工作的關聯性較低。GNVQ 是讓學生準備能夠在職場工作。GNVQ 目前提供基礎、中級、進階三種等級課程。
6. SVQ 與 GSVQ：這是蘇格蘭的一個資格系統，同 NVQ 和 GNVQ。
7. 先修課程：(Access Courses)：這類課程是專為不具備擴充或高等教育之必備條件的學生所開設的。
8. EFL 英語課程：(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三) 高等教育-學士學位

英國的學士學位課程（也稱大學學士或第一個學位）通常需三年的時間修業完成，但工讀交替制課程及蘇格蘭學士學位則需四年的時間完成。學士學位的入學要求因不同系所與學校而異。臺灣學生可直接申請蘇格蘭大學四年制課程，然而因為臺灣與英國教育體系之不同，臺灣的高中畢業生或同等學歷者，通常需要通過下列三種課程之一：先修課程（Access courses）、A-Level 課程、或職業課程，才能進入英格

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的大學一年級修學士學位。

所有申請進入大學之申請者，均需透過大學與學院入學許可服務中心（UCAS）提出申請，此為一集中申請作業及許可入學的系統，有效簡化了大學的申請程序，只須填完一張申請表格，最多可同時申請六所學校或一所學校的六種課程，甚至更多所學校。若您欲申請醫學課程，則只有四種選擇。除了一般大學之外，英國的一些高等教育學院、技術學院、提供擴充教育的學校也都開設有大學學位同等級之各種課程。

## 玖、臺商醫療

自2015年4月6日起，對我國人短期停留英國者（以免簽或停留簽證入境，停留期間少於半年），倘於停留期間使用其國家健保(National Health Service, NHS)一般醫療服務，須在一般醫療費用之外加收50%。另英國政府已宣布將自2017年起向非歐盟國家旅客收取急診醫療費用（英國現行健保制度暫仍提供非歐盟國家訪客免費急診醫療服務，惟轉入一般病房後須自費負擔一般醫療服務）。

旅遊醫療險雖非免簽入境英國之必要條件，惟英國醫療費用高昂，倘未購買該項保險而需英國醫療服務，將須支付高額醫療費用；迄今已有多起國人須自付在英醫療費用案例，均造成當事人極大財務負擔。呼籲國人赴英前務須購買附加海外緊急醫療、住院手術醫療及國際急難救助服務等項目之旅行平安保險，以提高對自身安全之保障。

英國國民與持有長期簽證(含度假打工)外籍人士，憑居住地址證明（如房屋租約、水、電、瓦斯、電話單據繳費）在住家附近診所(general practice, GP)註冊加入國民健保（NHS），始能於公共醫院及診所預約掛號就診，惟門診人數有限，不易約得三、五日內之門診；小病、小傷可至地方醫院附設之「門診中心」(walk-in centre)，現場掛號等候資深護理人員診斷處治，均享免費服務

##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海外僑臺商在全球的發展，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甚至升級轉型，均面臨激烈的挑戰。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臺商產業升級，提升企業國際競爭力，邀集農科院、國研院、工研院、資策會、食品所、紡織所、藥技中心、金屬中心、塑膠中心、設研院、臺經院、中經院、商研院及生技中心等14家研發機構，合作推動「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期盼結合臺灣研發技術能量，協輔僑臺商事業發展，同時協助國內產業及研發單位開拓國際市場，共創雙贏局面。

每家研發機構皆彙編產業技術服務手冊，內容包含：研發機構介紹、服務項目介紹、重要成果展示、產業結合項目（鏈結臺灣產業，推銷臺灣產品、資材等）、建立 LINE 諮詢專線提供服務諮詢單一窗口及直接聯繫管道等，提供服務簡介、技術資訊及常見問題 Q&A 等項目，以提供有需求之僑臺商運用。

方案推出後已促成海外商會組織與合作之研發機構共同辦理多場線上講座及交流活動，世界臺商總會、亞洲臺商總會、北美洲臺商總會、芝加哥臺美商會、奧勒岡臺灣工商會、世華工商婦女會巴爾的摩分會及開普敦臺灣商會等海外商會並與合作研發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協助僑臺商深化技術核心能力。

各研發機構服務手冊電子檔、專訪報導、主講之線上論壇，以及海內外交流成果均彙整於僑委會官網專區，提供僑臺商朋友參考運用。期盼在運用各研發機構所提供的相關資源後，能提升僑臺商企業的全球競爭力並擴展事業版圖；此外，亦希望能同時發揮僑臺商企業之影響力，將臺灣之創新科技及產業能量推廣至國際舞臺。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專區」：

<https://Tech.Taiwan-World.Net>

##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為協助僑臺商海外發展及提升企業競爭力，鏈結臺灣產官學研能量，協輔僑臺商在後疫情時代的企業轉型。僑委會推動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由僑委會搭建平臺，架構海外僑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發機構對接合作機制，以國內產學研發之優勢，以期提升僑臺商產業競爭力，讓相關僑務工作能順應時代及環境變遷，匯聚僑力壯大臺灣。

僑委會於2021年2月2日舉辦「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交流記者會」，構建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及世界華人工商婦女協會等商會與國內各大學院校交流平臺，提供相互聯繫機會。僑委會彙編包含國立政治大學、國立中興大學等39本「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服務手冊」，並置於僑委會官網僑臺商專區，已累計超過4萬次瀏覽。次於同年3月19日協輔「世界臺商回國訪問暨投資考察團」前往新竹科學園區、清華大學產學中心及工業技術研究院參訪，續於3月31日辦理「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暨商機交流訪問團」，赴臺北科技大學及政治大學產學創新研究中心參訪交流活動，系列活動回應熱烈。

僑委會自產學合作方案推出後，於各駐點轄區共辦理56場交流活動，並簽署37份合作備忘錄，其中包括西雅圖臺灣商會與政治大學商學院，雙方成立合作聯盟，共同推動臺美產學交流，採聚焦式合作，並就合作項目初步研議，未來將朝「參訪交流」及「專業講座」之虛實併進方式規劃；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與亞東科技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深化非洲臺商與國內科技大學產學技術及人才合作交流。

僑委會並與臺灣各大校院國際產學合作機構、研發單位，以及其優質企業廠商合辦「僑見臺灣商機36計」、「產學ING商機不NG」及「產學攜手僑見商機」等線上論壇，邀請專家分享產學合作經驗，協助僑臺商發掘如何運用時下最夯的技術，將海內外優勢產業及資源互補對接，共創互惠雙贏局面。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專區」：

<https://IA.Taiwan-world.Net/>

### 三、ESG 資源專區

為因應國際淨零趨勢，達成國家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永續發展及產業升級轉型，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 ESG 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僑臺商資訊參考運用。

2022年迄今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於商會幹部培訓安排淨零碳排主題課程及專題演講，2023年亦辦理「僑臺商產業淨零排放主題研習班」及「僑臺商循環經濟主題研習班」，安排參觀國發會「2050淨零城市展」、「2023亞洲永續供應+循環經濟會展」，以及委請安侯建業公司辦理「2023年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產業升級調查計畫」，盤點並瞭解新南向重點國家(越、泰、馬、菲及印尼)從事製造業且以出口導向為主之僑臺商企業面臨之困難，提供達成「2050淨零轉型」的全球永續目標相關輔導諮詢協助。

另為配合僑臺商實際需求，僑委會前應越南臺商總會及越總同奈分會所請，經洽詢國內四大會計師事務所意願，於2022年12月分別遴聘安侯及勤業眾信前往越南北部與南部辦理淨零碳排經貿專題講座，並提供臺商企業診斷諮商服務，並於2023年以「低碳經濟下的塑膠產品創新趨勢」為主題，遴聘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派員赴南非開普敦、約翰尼斯堡、德班等地區辦理4場經貿專題講座以及6場企業諮商。

僑委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現階段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邀請海外臺商組織組團回國參訪交流，舉辦論壇或參訪、商機交流媒合等，俾規劃提供相關輔導諮詢協助服務，結合各界資源及數位科技推動全球臺商落實 ESG，協助海外臺商通過挑戰，提升臺商企業競爭力。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ESG 資源專區」：

<https://gov.tw/Vzp>



####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為培訓僑臺商經貿專業人才，輔導僑臺商事業提升經營實力並鼓勵僑臺商回國商機交流，促進海內外產業鏈結合作；強化全球僑臺商團體聯繫服務，協輔商會組織經貿交流功能；積極培力海外僑臺商團體幹部人才，輔助商會永續傳承。僑委會結合產官學界資源，辦理技藝培訓班、產業考察團及商會幹部培訓等各項專業研習、邀訪及培訓活動，邀請海外各地僑臺商回臺研習觀摩。

2024年僑務委員會僑臺商產業邀訪培訓活動計畫表

| 序號 | 活動日期        | 活動名稱                 |
|----|-------------|----------------------|
| 1  | 1/29-2/2    | 產業數位資安研習班            |
| 2  | 3/4-3/8     | 臺灣運動健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
| 3  | 3/18-3/22   | 連鎖加盟創新服務與品牌經營管理研習班   |
| 4  | 4/15-4/19   | ESG 永續管理研習班          |
| 5  | 6/3-6/7     | 精準數位行銷及實務應用研習班       |
| 6  | 6/17-6/21   | 臺灣長期照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
| 7  | 6/24-6/28   | 餐飲食品安全管理研習班          |
| 8  | 7/21-7/26   | 全球青商邀訪團              |
| 9  | 8月          | 低碳農牧永續經營管理研習班        |
| 10 | 10/14-10/18 | 臺灣創新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
| 11 | 10/21-10/25 | 臺灣人工智慧暨物聯網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
| 12 | 10月中下旬      | 智慧能源產業研習班            |
| 13 | 11月         | 臺灣觀光產業商機參訪團          |

1. 上開各項活動參加及報名方式請參閱僑委會官網首頁

<https://www.ocac.gov.tw> 及僑務活動報名系統 <https://register.ocac.gov.tw> 公告資訊。

2. 產業邀訪培訓活動將依僑臺商需求不定時更新。

##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僑委會每年結合經濟部及國內專業工商協會籌辦數項卓越臺商選拔表揚活動，包括海外臺商磐石獎、海外華人創業楷模獎、華冠獎、品牌金船獎海外僑臺商組等，藉以表彰在海外經營有成、表現卓越，且對臺灣或僑居地等國際社會有貢獻之臺商企業主。

### (一)海外臺商磐石獎

為表達政府重視與鼓勵卓越中小企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自1992年起受經濟部及僑委會指導，聯合舉辦「國家磐石獎」及「海外臺商磐石獎」，藉由卓越企業選拔與表揚來肯定國內外中小企業及海外臺商之努力與貢獻，深獲社會各界重視與肯定。每年之海外臺商磐石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6月上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磐石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 (二)海外創業楷模暨相扶獎

為表揚卓越積極的創業家精神，為有志創業者樹立典範並帶動社會良善循環與國家經濟發展，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特舉辦內外創業楷模選拔，並自1992年起辦理海外創業楷模獎。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7月中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創業楷模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 (三)華冠獎

為表揚傑出華人工商婦女服務社會，創造事業及促進經濟繁榮之優良事蹟，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自2001年起舉辦世界十大傑出華商婦女【華冠獎】選拔，藉此鼓勵並肯定華商婦女卓越成就與貢獻。華冠獎每2年舉辦1次，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華冠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 (四)品牌金船獎海外僑臺商組

為促進臺灣三創十兆服務業產業輸出國際，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自2019年起與縣市政府共同辦理「品牌金船獎」選拔活動，並於111年度增設「海外僑臺商組」選拔，期盼鏈結海外僑臺商能量，協助臺灣服務業品牌輸出國際。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3月下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品牌金船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各獎項受理推薦確切時間屆時依公布簡章為準)

海外創業楷模獎



海外臺商磐石獎



品牌金船獎  
海外僑臺商組



華冠獎



##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僑委會為輔導海外臺商事業發展、鏈結臺灣優勢、協助海外臺商產品品牌推廣，2021年首度辦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活動，與經濟部、外貿協會、駐外館處及臺商總會共同合作，先以亞洲7國為首屆選拔地區，2022年擴大至全球辦理，透過選拔發掘並表揚優質的臺商產品，提供品牌輔導與行銷相關資源，迄今已選拔出30件優質精品(金質獎14件與銀質獎16件)。

2023年起「海外臺商精品選拔」與「全球青商潛力之星選拔」調整為隔年輪流舉辦，爰2023年聚焦「海外臺商精品」歷年獲獎企業之研習參訪與輔導推介活動，透過邀訪團拜會相關政府單位，及企業參訪及專家講座等，協助轉型升級及增進海內外交流。並與雙語廣播媒體合作，製播中英雙語獲獎精品與企業介紹及 Podcast 節目等，延續對獲獎精品之推廣。

本案除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獲獎精品外，也提供得獎臺商包括：海外信保基金專案貸款保證、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諮詢、線上數位策展、數位社群行銷，以及電商轉型顧問等輔導服務，讓臺商在發展自有品牌過程，能獲得政府及民間資源，強化國際競爭力，藉由國際社會對臺灣的友善度與信任感，提升臺商在國際的品牌價值，並透過臺商品牌行銷臺灣形象，進而強化對臺灣產品需求，幫助臺灣出口。

2024年第3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活動將再次展開，歡迎海外各地符合資格臺商報名參選，有關活動辦理情形及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本會官網專區資訊（網址：<https://TP.Taiwan-World.Net>）及活動網站（<https://TaiwanPrime.org>）。

僑委會官網

海外臺商精品專區



海外臺商精品選拔

活動網站



海外臺商精品金質獎

Podcast 節目



##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 (一)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

發展智慧城市為世界各國重要國家政策，臺灣的智慧城市發展舉世聞名，諸多城市於國際智慧城市評比中名列前茅，2019年桃園市勇奪全球智慧城市首獎，基隆市則獲得「2019 ASOCIO 智慧城市獎」，2020年臺北市更榮獲「2020全球智慧城市指數」全球第8名、亞洲第2名的優異成績；基此，僑委會特蒐集國內智慧城市各領域績優企業資訊，彙編「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以協促海外僑臺商、臺灣產業及全球經貿的對接合作。

### (二)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

全球正走向後疫情時代，臺灣善用穩定的公衛系統，超前部署的防疫成果獲得國際高度肯定，僑委會特彙編「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期能對世界各地的僑臺商拓展國際市場及建立臺灣品牌有所助益，並落實蔡總統建立「臺灣品牌」的全球戰略物資製造業願景。如有其他僑臺商企業欲加入名錄，可隨時與駐外館處聯繫，提供相關商品及聯繫資訊，共同攜手打造「臺灣品牌」。

### (三)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協助臺灣新創事業對接海外企業開拓國際市場，僑委會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合作，彙編「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介紹臺灣新創公司產品、服務及未來商機發展，產業別涵蓋數位金融服務、醫療器材、資訊軟體及網路應用、汽車電商、光電、農漁產品及建築工程技術等範疇，期將臺灣豐沛新創資源與海外僑臺商鏈結，共創臺灣經濟榮景。

### (四)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運用新科技與模式協助海外僑臺商、國內業者產品與服務行銷全球市場，以及滿足僑胞對臺灣故鄉產品需求、推銷臺灣並活絡疫後經濟，僑委會透過經濟部推介輔導之跨境電商，整合各家業者簡介、服務項目、跨境國家及尋求合作目標，彙編「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

機廠商名錄」，期盼僑臺商結合國內業者互利共生，布局全球網絡創造商機。

#### **(五)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

為增進海外臺商與國內百工百業之鏈結與合作，僑委會與臺商組織合作，邀集國內產學研界及臺商企業，舉辦「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並將參展企業及學研機構之相關資訊整理彙編成「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包含各單位業務簡介、合作需求及聯繫窗口等資訊，以利有效促進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相關單位對接，達到海內外資源相互交流運用的最大效益。

上開名錄均已置於僑委會網站僑臺商專區：<https://Business.Taiwan-World.Net>

##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臺灣醫療服務具有高品質、高科技及相對合理價格的優勢，深獲全球高度肯定，為使僑胞更加瞭解及運用臺灣優質國際醫療，僑委會於自2017年起與國內醫療院所合作提供 i 僑卡專屬健檢方案，鼓勵僑胞返臺利用 i 僑卡特約醫療機構健檢，提供海外僑胞健檢專案服務，並與國內醫療院所共同辦理健康講座或線上健康說明會，不定期提供僑胞健康照護與養生知識。

另為利海外僑胞進一步瞭解國內各醫療院所，僑委會特邀請編撰「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彙整各醫療院所特色、國際醫療服務案例資源及相關就醫資訊，並提供各醫療院所單一聯繫窗口服務窗口資訊，以利僑胞跨境諮詢服務，歡迎多加利用！

「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目前已有彰化基督教醫院、林口長庚醫院、馬偕醫院、奇美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亞東紀念醫院、成大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篇、臺北榮民總醫院篇及花蓮慈濟醫院篇等11冊。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國際健康醫療專區」：

<https://Med.Taiwan-World.Net>

##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 (一)發行目的：

為邁向「智能僑委會」目標，以提供更契合僑胞需要的精準服務，僑委會於2022年9月12日發行 i 僑卡，以虛擬卡雲端服務形式突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成為政府跨境便民服務僑胞的新管道。

i 僑卡不僅有全球約4,000家特約商店優惠，更進階為僑委會的聯繫卡與服務卡，在聯繫卡方面，可透過 i 僑卡確認僑胞身分，提供精準的僑胞服務及參與本會各項活動的專享權；在服務卡方面，則透過專屬終身數位帳號，便利傳遞客製化服務訊息及快捷報名等服務。

### (二)i 僑卡申請方式：

1. 線上申辦：申辦人可運用手機、平板或電腦至僑委會 i 僑卡網站登入/註冊會員，填寫相關資料並上傳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經審核通過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
2. 臨櫃申辦：於國內可攜帶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至僑委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臺北市徐州路5號3樓）填表申請，通過審核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無電郵地址者可索取紙本證明，方便後續使用。

連結網址：<https://iCard.Taiwan-World.net>

### (三)海外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1. 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填妥「i 僑卡海外特約店家申請表」、「匯入表1」、「匯入表2」，並提供至多3張照片電子檔，轉請當地我駐外館處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報送僑委會申請。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eWb29x>

2. 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



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四)國內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1. 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i 僑卡特約商店申請表」、「i 僑卡特約商店承諾書」、「資料匯入表1」及「資料匯入表2」，並提供營業登記證明，以及至多4張照片，寄至本會承辦信箱：twnocac@gmail.com，僑委會將於審查通過後回信通知。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060k81>

2. 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僑委會為協助僑生瞭解產業趨勢及順利就業發揮所長，並協助國內企業及僑臺商尋覓優秀僑生人才，設置「僑生 i 就業-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以正體華語、英語、緬甸語、馬來語、印尼語、越南語、泰語等多國語言呈現，除提供媒合職缺功能外，亦提供最新留臺相關法規政策、線上履歷健檢、留臺畢業生心得分享等資訊及服務。

連結網址: <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



##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 (一)僑生資格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2條及第3條，僑生係指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6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僑生。但就讀大學醫學、牙醫及中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8年以上。海外係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指華裔僑生每歷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120日，所定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得以取得僑居地公民權、永久居留權或以其所持中華民國護照已加簽僑居身分認定之。

### (二)海外聯合招生

凡符合僑生資格者，得依規定向駐外單位、僑委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等申請來臺升學，經僑委會審查符合僑生資格後，由海外聯招會訂定錄取標準擇優錄取。

**個人申請：**採不分類組別招生，僑生於每年11至12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填4個志願校系，繳交規定備審資料供校系審查，通過審查者，再由海外聯招會按申請僑生選填志願序、各校系審查結果及教育部核定之招生名額，於3月中上旬辦理統一分發。「個人申請」未獲錄取得進入「聯合分發」。

**聯合分發：**採第1類、2類及3類組招生，僑生於每年2至3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選填70個志願，依據簡章規定採計申請僑生分發分數後，依最低錄取標準及各梯次之分配名額，按僑生之分發分數由高而低暨其選填志願序，於3月至7月間按分發梯次序進行分發。

**師大僑先部：**申請就讀臺師大僑先部者須透過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報名，並於志願選填臺師大僑先部；已分發大學者，至遲於8月31日前得向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申請改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並以一次為限；另分發分數未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者或分發分數已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但所填志願以無名額可供分發者，一律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

**印尼僑生來臺升學輔導訓練班：**僑委會為協助印尼僑生儘早適應臺灣

教學環境並加強華語文能力，特辦理印輔班協助印尼僑生順利來臺升學，僑生於每年2月底前提出申請參加「聯合分發制」，並以來臺參加印輔班為分發依據，輔訓期間約為每年6月下旬至8月底，以輔訓成績分發入學。

### (三)國內大學院校單獨招生

僑生向經教育部核准自行招收僑生之大學校院自行提出申請，並依各校所訂定之僑生招生簡章及相關規定辦理。經各校審查或甄試合格者，由各校發給入學許可通知。

### (四)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為配合政府人才培育及產業發展政策，並結合國內技職教育資源，開辦國內缺工產業及政府提倡之新興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自103學年度開辦，逐年擴大辦理規模。目前招生地區計有泰國、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緬甸、菲律賓、柬埔寨。來臺升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技高端)僑生由政府全額補助學費，每人每學期新臺幣2萬5,400元，並可於畢業接續升讀4年科技大學。

### (五)海外申請返臺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

依教育部每年公告之「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簡章」及「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五年制專科學校簡章」(公佈於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站)申請。招生期間約為2月11日至3月10日，請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

### (六)自行回國申請就讀各級學校

僑生須於回國之次日起90日內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核轉教育主管機關分發入學；回國之次日起90日內在國內入學者，得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補辦分發，並以該次回國入學時年級為認定入學之年級。應備證件：1.2吋正面彩色半身照片2張、2.護照正本、所有護照之全部入出國日期證明、3.持外國護照入境者，應繳驗外僑居留證或60日以上未加註不准延期或其他限制之停留簽證、4.持中華民國護照入境者，應檢具臺灣地區居留證或身分證、5.經駐外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及成績單(含中文或英文譯本)。

### (七)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

為培養海外青年獲得實用知識與生產技能，自1963年起創辦海青班，迄今培育出各領域超過2萬餘名專業人才。為培育我國產業所需人才，以創新思維強化精進海青班學程及相關學輔措施，推動自2022年起轉型為學位班，開設類科以製造業、營造業、機構看護、農業、電子商務及服務業等國內產業所需人才類科，2023年起開設「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畢業後可取得學士學位，鼓勵留臺就業。地區為全球（中國大陸、港、澳除外），可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本專班補助第一學年每學期學費新臺幣2萬元(學費未達2萬元以實際金額為限)。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403>

## 十二、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在全球競逐國際人才之際，引進僑外人才已成為我國重要人才政策之一環。配合整體人才政策，僑委會設立下列入學獎學金，期許吸引更多海外僑青學子來臺升學，也為我國儲備優秀尖端人才。

### (一)獎勵頂尖及傑出僑生來臺就讀大學校院獎學金

在頂尖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新臺幣26萬元，四年共計104萬元；在傑出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10萬元，四年共計40萬元，兩項獎學金均採續領審核機制。而為擴大效益並結合國內大學校院招生網絡，僑委會與大學校院合作推出聯名獎學金，由大學校院自行決定獎學金類別及名額，提供頂尖獎學金每學年13萬元、傑出獎學金每學年5萬元。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4496&pid=13194588>

### (二)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頂尖獎學金

為鼓勵海外優秀僑生來臺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委會訂定技高端頂尖僑生獎學金申請計畫，報名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並經分發，且初中三年學業成績、操行成績符合標準者，擇優發給每人新臺幣十五萬元，於入學後撥付，無續領機制。

### (三)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頂尖獎學金

為招收優秀僑生來臺升讀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僑委會設置頂尖獎學金，擇優發給入學獎學金，每學年計新臺幣10萬元，2學年共計20萬元，採續領審核機制。

##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 (一)活動目的：

1. 增進對臺灣的認識：透過來臺研習，促進海外青年對臺灣民主自由政經現況、華語文優質學習環境之瞭解，增進海外青年對臺灣之認識，持續深耕海外僑界新生力量。
2. 鼓勵海外青年來臺升學：研習期間安排參訪特色高中及大學、技職教育體驗，增加海外學生對於臺灣升學環境之瞭解，引發來臺升學的動機，促進青年世代返國升學與來臺發展。
3. 實際體驗臺灣多元文化：提供海外青年各項觀摩體驗活動，並安排組團來臺之團體透過與國內各級學校合作辦理方式，讓海外學生實際體驗臺灣在地文化及政經現況，成為僑社新生力量，培育僑團青年世代，增進我國與當地國之交流聯繫。

### (二)活動類型：

1. 實施方式：活動內容以「認識中華民國臺灣」為主軸，力求呈現臺灣教育環境、文化內涵、民俗技藝、風景名勝古蹟以及政經社會發展。
2. 活動類型多元豐富：
  - (1)「語文研習班」(3週、4週、6週及8週)：提供海外青年學習華語文及認識臺灣之機會；
  - (2)「英語服務營」(4週)：媒合海外志工來臺進行英語教學服務，擴大國內學童國際視野及增進英語學習，促進海內外青年交流；
  - (3)「臺灣觀摩團」(2週)：海外青年實地體驗臺灣多元文化之機會；
  - (4)「臺灣技職教育體驗營」(2週)：認識臺灣高等教育環境及實地體驗技職課程；
  - (5)「輔助海外校團辦理來臺研習或臺灣文化活動」：鼓勵海外僑校僑團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文或臺灣文化活動。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377>

##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僑委會為聯繫與服務全球僑胞，運用 LINE 免費跨國聯繫特性，設置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 (LINE ID: Taiwan-World)，提供全球僑胞便捷聯繫單一窗口，以聲音、圖文與影像提供僑胞各項諮詢、陳情、建言等相關服務。總機值機時間為：臺灣上班時間周一至周五8時30分至17時30分；例假日及國定假日全日不值機，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僑委會電話總機專線:+886-2-2327-2600。

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專屬網址：

<https://Contact.Taiwan-World.Net>



- ✓ 僑團聯繫服務
- ✓ 僑青聯繫服務
- ✓ 僑校聯繫輔導
- ✓ 僑臺商事業輔導
- ✓ 僑生就學與在學輔導
- ✓ 僑胞權益服務
- ✓ 僑務電子報等文宣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 (一)華僑身分證明書

海外僑民申請華僑身分證明書，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工商登記、不動產買賣、遺產繼承、銀行開立帳戶、入境居留等事宜之需要，而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

### (二)護照加簽僑居身分

海外僑民申請於護照內加簽僑居身分，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就學、出境及服兵役等事宜之需要，而辦理僑居身分加簽。

### (三)諮詢專線

僑務委員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

電話：886-2-2327-2929

傳真：886-2-2356-6385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樓

僑委會並製作「僑民證照權益介紹」3分鐘短片，已於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上架，相關連結請參：

[https:// www.ocacnews.net /video/122](https://www.ocacnews.net/video/122)

如有相關疑義，歡迎利用僑委會網站智能客服系統詢問。

##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遍布海外各地僑胞在僑居國當地豐厚人脈和網絡，一直是協助我國推展外交重要助力。為協助海外僑民團體，健全發展及推展活動，僑委會訂定「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作業要點」，加強與海外僑民團體聯繫互動，團結僑民力量，深化臺灣與各國關係，為臺灣爭取更多國際空間。歡迎海外鄉親組織各項專業或同鄉會團體，依據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登記為海外僑民團體組織，共同攜手為壯大臺灣努力。

另，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民舉辦各項活動，深化與僑居國政府及主流社會關係，協助臺灣拓展與各國政治、文化與經貿合作，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訂定「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要點」，歡迎各海外僑民團體依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僑委會將視活動規模、性質及當年度預算酌予補助。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0&pid=1721>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1&pid=1724>

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LINE ID:Taiwan-Worl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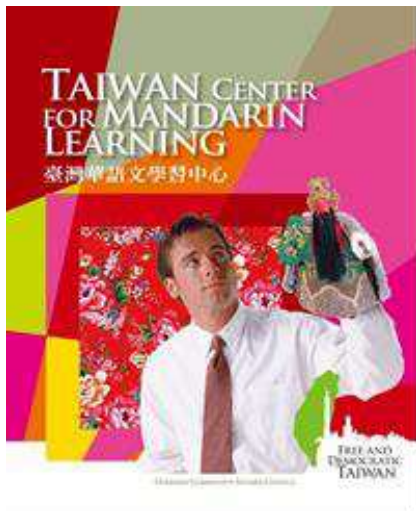
便利鏈結：<https://line.me/ti/p/xdgYzRVPzd>

## 十七、歐美地區廣設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

隨著歐美地區學習華語文人數逐年增加，美國聯邦政府於2020年10月公布了「語言學習計畫」，臺灣與美國在同年12月2日共同啟動「臺美教育倡議」，僑委會及相關部會並與美國 AIT 建立協商合作模式，以加強雙方語言合作。為爭取目前海外華語文市場擴展契機，僑委會推動「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設置計畫」，輔助歐美地區僑校（團）成立「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提供當地18歲以上母語非華語之主流成年人士學習華語文及推廣具臺灣特色之華語文教學重要據點。

僑委會2024年協輔設立84所「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分布於美國66所；英國3所；法國、德國及義大利各2所，以及西班牙、奧地利、愛爾蘭、匈牙利、瑞典、比利時、捷克、波蘭及荷蘭各1所。其中，荷蘭1所是由南荷臺灣廠商聯誼會申請設立，提供荷蘭南部多數臺商公司的外籍員工，以及當地臺灣外籍配偶學習華語的場域，有助於促進溝通、凝聚共識。

未來僑委會將鼓勵歐美地區僑校、僑團及僑臺商組織踴躍申請設置「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結合更多歐美僑校(團)，教授及推廣具臺灣特色之華語文教學。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專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5893&pid=28589981>

全球華文網「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專區」：  
<https://taiwancenter.taiwan-world.net/index>

## 十八、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為持續擴大僑務服務量能，本會建置「僑務電子報」新聞網站、「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僑務電子報 LINE 官方帳號」、「僑務委員會 OCAC 官方臉書粉絲專頁」、「僑務委員會 X 官方帳號」以及「僑務委員會 Instagram 官方帳號」，可隨時點閱即時僑務新聞與觀看臺灣優質影片，更可自動接收到重要僑務資訊與僑民服務消息，包括各類活動開班訊息、僑胞權益等，相當方便又實用。



## 拾壹、英國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 一、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

英國無指導或限制外商投資的專門法律，外商或外資控股公司在法律上享有與英資公司同等之待遇，同樣必須遵循有關企業壟斷與併購之法規。惟外國投資者如欲收購任何大型或具有重要經濟影響力（例如運輸、能源）之英國企業，必須先獲得英國政府之核准。此外，某些行業如銀行或保險業尚須取得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Prudential Regulation Authority 等主管機關之核准。

在國民參與（national participation）的要求方面，除了少數行業（例如國防領域）之外，英國的公司法規並無強制規定英國的國民必須持有公司一定比例股。

英國政府所制定的法規常常會對投資者影響很大，惟一般對工商業的監督大部分由行政法人、非官方機構或自律性組織（Self-regulating Institution）如相關公會、倫敦證券交易所（London Stock Exchange）及倫敦金融購併小組（City Takeover Panel）來執行。

英國工商總會（Confederation of British Industry, CBI）、商業總會(BCC)及中小企業協會及勞工聯盟總會（Trade Union Congress, TUC）亦分別代表資方及勞方的利益，經常和政府討論有關工商政策，協助政府制定有關法律。

英國就業暨國民年金事務部（Department for Work and Pensions）負責人力政策及勞工關係，也負責協助提供就業服務及鼓勵勞工訓練。這些政策通常是由人力服務委員會（Manpower Service Commission）制定及執行，委員會並依法對工商業執行勞工訓練之方式予以監督及指導。

勞資發生糾紛時，就業部可協助成立調查小組幫助，或由勞資雙方請求調解仲裁服務處（Advisory Conciliation and Arbitration Service, ACAS）調解，該服務處是政府資助的獨立機構，公信力極高，對弭平勞資糾紛貢獻至鉅。

英國對有關公司組織的規定是根據公司法（Companies Act），包括註冊有限及無限公司。而註冊有限公司又分為私人有限公司（Private Limited Company）及公開有限公司（Public Limited Company, PLC），公開有限公司又分為上市或未上市公司。其他尚有由國家法令特許下成立的公司，如英

國核子燃料公司。公開有限公司和私人有限公司並無太大差別，惟公開有限公司的登記資本（Authorised Capital）不得低於5萬英鎊，實收資本額最少須1萬2,500英鎊，且公開有限公司可以對外公開募股或在交易所掛牌上市，影響大眾權益甚巨，故對股利、紅利、會計年終報表等方面要求均很嚴格。

## 二、投資主管機關或有關服務單位

英國國際貿易部為中央政府推動吸引投資工作的專責機構。下轄組織架構係以產業別（sectors）及市場別（markets）作劃分，依產業之重要性擇定重點拓銷國家，據以推動招商引資工作。

推動對內的投資工作，除交由英國駐外單位推動外，國際貿易部亦選擇性地派遣專責人員駐在重點地區，並聘僱當地公關公司配合從事投資推廣。此外，國際貿易部就吸引外來投資應著重的國家及各該國家較有可能來英投資的產業進行分析並加以選擇，並針對投資人在投資決策中主要考慮事項研擬對策，據以擬定投資推廣計畫，俾將有限的資源作重點投入。在這些國家的國際貿易部駐外單位每年邀請該國有可能赴英投資的廠商組團赴英考察投資環境，並由該部視預算許可負擔部分旅館食宿費用及協助安排訪問行程。

##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

2019年7月1日實施之「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包含原「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更新版本，以及全新的「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提供土地租金優惠、專案貸款等協助措施，統一由投資臺灣事務所擔任服務窗口，讓臺商、臺灣在地企業和中小企業都能快速、安心投資。

### 連繫方式及窗口

- 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  
方案諮詢服務專線+886-2-2311-2031 分機208、211、205  
service@invest.org.tw
- 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  
方案諮詢服務專線+886-2-2311-2031 分機810、811  
service@invest.org.tw
- 中小企業 加速投資行動方案  
方案諮詢服務專線+886-2-2311-2031 分機210、201、804  
service@invest.org.tw

更多資訊請參考投資臺灣入口網：

<https://investtaiwan.nat.gov.tw/homePage?lang=cht>



##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備文件及流程

### 一、ABTC 卡簡介

ABTC 是供商務人士所持用，能夠在 APEC 會員體間通關入出境的一種許可證(entry permit)。即以商務旅行卡取代傳統簽證型態，使持有該卡之商務人士得持憑有效護照享有五年效期、多次入境每次停留最長三個月之簽證待遇(各會員體核定時間長短不同)；另於通關時，得經由 APEC 專用通關道，節省商務人士辦理簽證及通關時間。

目前共有澳大利亞、智利、韓國、印尼、馬來西亞、紐西蘭、菲律賓、汶萊、秘魯、泰國、香港、中國大陸、日本、新加坡、巴布亞紐幾內亞、越南、墨西哥、俄羅斯及我國共19個會員體。至我國與中國大陸及香港因政策關係，目前則相互排除適用 ABTC 辦法。

### 二、申請資格及申請方式

(一) 申請資格：申請人須為持有效登載國民身分證字號之中華民國護照之商務人士，且有經常往來 APEC 會員體間之需要，及符合「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發行作業要點」之規定。

(二) 申請方式：申請人應備齊下列文件連同填妥之商務旅行卡申請表，親自或委任代理人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或外交部中部、雲嘉南、南部、東部辦事處及相關駐外館處申請。倘資格不符，受理後不予退費退件。申請人所繳相關資料將轉送參與商務旅行卡計畫之各會員體審核通過後製卡並通知領取；其處理時程長短視各會員體審核快慢而定。

1. 國民身分證影本
2. 中華民國護照影本（剩餘效期至少五年以上，倘效期不足，商務卡效期同護照效期）
3. 推薦函
4. 最近三個月內核發無刑事案件紀錄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
5.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6. 服務企業在職證明書正本
7. 六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彩色照片一張



# 英國臺商服務手冊

駐英國臺北代表處

書名：英國臺商服務手冊

編著者：駐英國臺北代表處僑務組

出版者：駐英國臺北代表處

地址：50 Grosvenor Gardens, London, SW1W 0EB, UK

電話：(+44)-20-78812679

電子郵件：[ocac.gbr@mofa.gov.tw](mailto:ocac.gbr@mofa.gov.tw)

官方網站：<https://www.roc-taiwan.org/uk/index.html>

出版年月：2024 年 3 月